

小金县浙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小金县浙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依据《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结合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环评文件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1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

建设单位：小金县浙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双柏乡境内

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 34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6.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4%。

建设内容：工程采用引水式开发，由首部枢纽、引水系统及厂区枢纽三部分组成，其中首部枢纽位于抚边河嘎斯沟口上游干流上，采用闸坝取水，最大坝高 15m，正常蓄水位 2202.50m，无调节能力；引水系统布置在抚边河左岸，引水隧洞全长 7858.04m；厂区枢纽位于抚边河与沃日河河口上游约 100m 的抚边河左岸一级阶地上。电站设计引用流量 44.4m³/s，额定水头 91m，装机容量 36MW，多年平均发电量 1.865 亿 kW·h，年利用小时数 5181h。

1.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4月，小金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水务局、小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小金生态环境局和小金县林业草原局联合发文《关于小水电清理中存在问题电站的整改通知》（[2020]153号），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列为整改类，由于前环评审批手续不完善（属越权审批），应补充完善环评批复手续。为此，小金县浙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新尚昇环保咨询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编制完成了《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本）》，2021年6月29日，阿坝州生态环境局下达了《关于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阿州环审批[2021]67号）。

1.3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整体验收，主要包括首部枢纽、引水系统、厂区枢纽及环保工程的建设情况；水生生态环境、陆生生态环境、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社会环境的调查情况。

2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基本同环评一致，无重大变动。

3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3.1 废水处理

本项目于2011年底建成，已稳定运行多年，施工期已结束，无施工期废水遗留问题，运行期只有少量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林灌，签订有消纳协议。

3.2 废气处理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废气影响随着项目建成而结束，未发生施工期环境空气纠纷事件，营运期无废气产生。

3.3 噪声处理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噪声影响随着项目建成而结束，未发生施工期环境噪声纠纷事件。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电站厂房产生的设备噪声，通过在噪声源处设置围挡、基座减震、厂房封闭等措施进行处理。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置有 1#渣场和 2#渣场，用于堆放施工期产生的弃渣，渣场均设置有挡墙，进行了绿化及植被恢复。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矿物油类，项目设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危废暂存间进行了重点防渗建设，设置有围堰，导流沟，标识标牌，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现阶段委托罗江益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置）。

3.5 生态保护

采取了切实有效的水生生态保护措施。下泄生态流量未低于 5.94 立方米/秒，安装了下泄生态流量自动监控并联网；在鱼类繁殖期(4 月、6 月)每个月连续 5-7 天打开泄洪闸加大生态下泄流量；将规划的美卧电站库区上游至两河口约 15km 河段作为抚边河鱼类栖息地进行了保护；开展了鱼类增殖放流工作，开展了跟踪监测和评估；加强了鱼类保护宣传工作力度，开展了水生生物监测、水环境监测和鱼类科学研究。

落实了陆生生态保护措施，及时对渣场、支洞等区域植被恢复效果较差的地方开展了绿化工作；加强了动物资源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4 监测结果

验收期间，四川省阿坝州小金县猛固桥水电站正常生产，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条件。四川锡水金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9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调查，监测结果如下：

4.1 地表水监测结果

1#闸坝上游 500m 处、2#闸坝下游 500m 处、3#电站厂区下游尾水汇入沃日河入口监测点位的监测因子（pH、水温、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石油类、高锰酸盐指数）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 类水标准。

4.2 厂界噪声

项目电站厂房厂界噪声所测 3 个点位昼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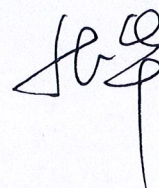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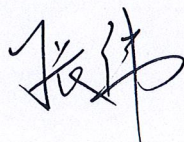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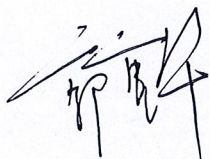
5 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立了相关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均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合理，地表水环境满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因此，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 验收后续要求

- 6.1 保障生态流量在线监测监控系统长期稳定正常运行；
- 6.2 保证鱼类繁殖期（4~6 月）每个月连续 5~7 天打开泄洪闸；
- 6.3 持续开展增殖放流工作并跟踪监测和评估。

技术专家：



小金县浙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0 日